# 党员不准信仰宗教专题组织生活会个人自查报告集合5篇

来源：网络 作者：夜色微凉 更新时间：2025-03-18

*自查报告是一个单位或部门在一定的时间段内对执行某项工作中存在的问题的一种自我检查方式的报告文体。以下是小编收集整理的党员不准信仰宗教专题组织生活会个人自查报告集合5篇，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根据党支部关于召开牢固树立马克思主义民...*

自查报告是一个单位或部门在一定的时间段内对执行某项工作中存在的问题的一种自我检查方式的报告文体。以下是小编收集整理的党员不准信仰宗教专题组织生活会个人自查报告集合5篇，仅供参考，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根据党支部关于召开牢固树立马克思主义民族观宗教观专题组织生活会的要求，我努力学习了\*\*\*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认真落实\*\*\*总书记关于民族宗教工作的重大战略思想，围绕党员信仰宗教和参与宗教活动问题，对照自身，进行了党性分析，通过学习和自我剖析，使我进一步坚定了理想信念，增强了党性观念。下面，我结合近期学习和思考，做一发言，请大家批评指正。

　　\*\*\*总书记强调，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是民族工作成功的根本保证，也是民族大团结的根本保证。对于我们这样一个多民族的国家来说，要想实现民族团结统一，没有坚强有力的政治领导是不可想象的。只有始终坚持党的集中统一领导，才能实现各族人民共同当家做主，促进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沉迷于宗教的党员，实际上是在思想上、理论上、行动上与党分道扬镳。这种行为，是忘了党的纪律，丢失了党员身份的表现，不利于保持党的性质、宗旨、本色，使人走向迷失。作为民族地区的党员干部，必须牢牢把握民族宗教工作正确的政治方向，要把党的领导贯彻落实到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的全过程，体现在各方面，确保民族团结进步事业始终沿着正确的轨道向前推进。要把讲政治作为“第一要求”，把“四个意识”融入到思想和工作中，坚决维护以\*\*\*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坚决维护党中央的集中统一领导。深刻理解和准确把握\*\*\*总书记关于民族宗教工作的重要论述，牢牢把握民族工作“八个坚持”和宗教工作“六个方面”的基本要求，切实增强做好民族工作的责任感，不折不扣把党中央关于民族工作的部署要求落到实处。

　　作为一名共产党员，我不信仰任何宗教，也未曾参与任何宗教活动，家人中也没有信仰宗教和参与宗教活动的。通过对自身学习、生活和工作的自我剖析，我深刻的认识到，自己对于党的民族宗教工作的认识还不够深刻，尤其是对马克思主义民族宗教观的学习还不够深入，主动学习、主动思考、主动工作的自觉性和积极性还有待提高。同时，对于有效区分违反民族宗教工作要求的行为和一些家庭传统习俗的能力还有待提高。对无法区分是否违反民族宗教工作要求时，一概不参与不讨论，对国家的民族宗教政策，需要进一步学习体会。作为一名名族地区党员干部，有义务有责任向身边的人传播“中华民族一家亲、同心共筑中国梦”的伟大目标，弘扬各族人民一家亲的优良传统。

　　共产党员，都应是无神论者，绝不能在宗教中寻找自己的价值和信念。在今后的学习、工作和生活中，我将牢牢坚持党的民族宗教政策，牢固树立马克思主义民族宗教观。一是认真学习领会\*\*\*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精神和\*\*\*总书记关于民族工作的重要论述及有关会议精神，准确把握民族宗教工作的精神内涵和具体要求。二是始终坚持不忘初心，自觉践行党员标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不妄议党的宗教工作基本方针和有关政策，不信谣、不传谣、不造谣。不信仰宗教，不参加宗教活动，不搞封建迷信活动，坚决反对宗教极端势力、民族分裂势力、暴力恐怖势力，自觉抵制宗教渗透.

　　为进一步落实自治区第十二届四中全会精神，牢固树立马克思主义民族观宗教观，强化党员党性修养，加强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根据李俊镇党委要求友爱村党支部召开专题组织生活会。我按照要求进行了自我剖析自查，作为一名共产党员，我保证坚决不信仰宗教，不参与宗教活动，根据本次组织生活会主题剖析如下：

　　情况汇报如下：

　　(一)理想信念方面。我始终坚信，共产党员是有共产主义觉悟的先锋战士，是坚定的无神论者，不得信仰宗教，不得参加宗教活动。十九大报告中，\*\*\*总书记开宗明义，强调了共产党人的初心和使命，是为中国人民谋幸福，为中华民族谋复兴。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离不开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离不开\*\*\*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导，离不开马克思主义的哲学基础辩证唯物主义。共产党员信仰宗教，参加宗教活动，违背党的性质，削弱党组织的战斗力，降低党在群众中的威信，也不利于正确贯彻执行党的宗教政策。作为一名共产党员，绝不应该信仰宗教，绝不应该参加各类宗教活动，没有组织批准绝不可以参加宗教事务管理活动。

　　(二)党性观念方面。本人还需进一步加强理论学习，提高自身政治修养，进一步提高科学文化和专业技术知识水平，继续发扬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今后在工作、学习、生活的各个方面都始终坚持以\*\*\*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新发展理念，自觉用辩证唯物主义的科学思想观察事物、了解事物、处理问题，约束自己、改造自己。

　　(三)遵纪守规方面。做合格共产党员，必须要做到执行纪律合格。党章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党纪党规明确要求，共产党员是坚定的无神论者，不得信仰宗教，中纪委发文指出，共产党员绝对不能信仰宗教，不能在宗教信仰中寻找自己的价值和信念。我们党员领导干部更要带头垂范，坚决执行党的纪律，贯彻党的宗教政策，严守信仰底线，不信仰宗教，我个人始终把做一名合格党员作为对自己的标准，坚决不信仰宗教，不做表面合格、背后信教的两面人，坚决不参加任何形式的宗教活动。

　　(四)对支部党员的教育管理监督方面。党历来主张在宗教问题上坚持两点论：一方面实行宗教信仰自由政策，在政治上团结宗教界人士和信教群众，加强党同宗教界的爱国统一战线;另一方面进行马克思主义唯物论和无神论宣传教育，在思想上引导干部群众树立科学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作为第一书记，目前在对支部党员的思想教育方面抓得还不够紧，与个别信仰不坚定的党员、党性原则不强的党员谈心谈话、转化教育的力度还不够大。

　　目前存在的问题：由于宗教外部环境复杂、内部关系复杂、人员身份复杂、宗教信仰场所复杂导致对宗教认识不透彻，宗教活动与传统文化活动之间边界模糊，产生问题的思想根源还是个人能力不足、学习不到位造成的。

　　针对这些问题，我还要进一步加强思想政治学习，绷紧纪律这根弦，自觉以党章、《条例》等党规党纪为活动边界，一切行为都在纪律这把尺子的测量范围内，时刻保持不触红线、不破底线、不碰高压线的警醒，确保自己的行为始终符合党规党纪的要求，以身作则。积极参加党内政治生活、专题培训、宗教基本知识考试、完成相关心得体会，用组织力量进行自我净化、用制度力量进行自我完善、用作风力量进行自我提升。结合自身工作职责，在今后的工作中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加大对支部党员的思想教育，提高我支部党员的党性修养，强化纪律意识和规矩意识。

　　作为一名共产党员，既然我们选择了共产党，就要时刻牢记入党誓词，牢记自己的党员身份和为党工作的职责，始终遵循党章党规，以更高的标准要求，自觉做到信仰上更坚定、党性上更纯洁、守纪上更自觉、干事上更勤勉，做合格的共产党员。

　　理想信念是共产党人的政治灵魂，作为一名党员干部要以焦裕禄、杨善洲、李保国等优秀党员为榜样，有坚定的理想信念、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在顺境中不骄傲不自满，在逆境中不消沉不动摇，经受住各种风险和考验。经对照“三严三实”、《党章》等要求，查找我自己在理想信念等方面存在的问题，现将对照检查材料汇报如下:

　　（一）理论学习不系统。作为一名党员，虽然能坚持每周集中学习和自学，但是对马克思主义民族观、宗教观、和党的民族宗教政策学习的少，学的不系统。

　　（二）政治站位不够。党员意识、主角意识和先进性意识还不强。有时忘记了自己的党员身份，应对有损党的形象的言行像“旁观者”一样不制止，应对歪风邪气像“局外人”一样不敢与之坚决斗争，与\*\*\*总书记“全党同志要强化党的意识，牢记自己的第一身份是共产党员，第一职责是为党工作，做到忠诚于组织，任何时候都与党同心同德”的要求还有很大差距，在爱党、忧党、护党的意识急需要强化。

　　（一）理想信念不够坚定。日常工作中存在重工作、轻学习的现象，对民族宗教政策学习不够，钻研的不深、不透，满足于一知半解，缺乏深入系统的学习研究。

　　（二）没有解决好思想上入党的问题。实事求是地讲，自己虽然在组织上入了党，但在思想上还未完全入党，单纯地把党员看作一种政治身份、一种政治荣誉，而未能看作是一份职责、一份担当，对《党章》没有做到“真学、真信、真行、真做”，没有真正搞清弄懂“入党为什么，在党做什么”。这是造成自己党员身份意识淡化，先锋模范作用发挥不够，组织观念不够强的原因。

　　（一）强化理论武装。要把学习贯彻马克思主义民族观、宗教观、和党的民族宗教政策作为政治理论学习的经常性要求，把学习贯彻习总书记系列讲话作为重大政治任务，深入系统地学习党的各项理论知识，提高理论修养，做到集中学习不掉队，自我学习不落课，树立自己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做坚定的马克思主义无神论者。

　　（二）以“进了党的门，当好党的人”的自省自觉，认真学习贯彻党章。集中时间对党章来个再学习，全面掌握党的性质、党的宗旨、指导思想、奋斗目标等核心资料，用好党员“八项权利”，履行党员“八项义务”，自觉用党章、用共产党员的标准，匡正自己的言行。坚持用入党誓词警示自己，从小事抓起，从点滴做起，懂得什么话能说，什么话不能说；什么事能做，什么事不能做，努力做好表率，作出样貌。

　　总之，我将以这次组织生活会为契机，一是加强学习。通过不断学习，提高素养，坚定信念，筑牢思想防线；二是自我加压，勇于担当作为。时刻铭记自己是共产党员身份，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三是根据查找的问题，制定措施，扎实整改，求得实效。

  　近年来，随着社会上信仰宗教的人增多和对宗教认识的日益多样，一个值得注意的现象是，共产党员参与宗教活动、与宗教界人士建立密切私人关系的现象逐渐增多，有的党员实际上成为宗教信徒。与此同时，社会上乃至党内出现一种声音，认为应该“开禁”，允许党员信教，还罗列出党员可以信教的种种理由以及党员信教的诸多“好处”，甚至指责不允许党员信教与宪法保障公民宗教信仰自由的精神相违背。事实上，我们党关于党员不能信仰宗教的原则立场是一贯的，从未有过丝毫动摇。这一原则是党的马克思主义辩证唯物主义世界观决定的。下面结合自身实际就不准共产党员信仰宗教和参与宗教活动对照检查如下：

　　(一)对宗教的认识方面

　　对宗教的认识和分析有时仅从宗教本身出发，用精神性的因素去解释宗教现象，不能认识到宗教作为一种精神力量对经济社会生活的影响和作用。

　　(二)对不准共产党信仰宗教和参与宗教活动的认识方面

　　共产党人是唯物论者，不信仰宗教，在这一点上我时刻保持清醒认识，在任何情况下都能毫不动摇坚持这一原则，在思想上划清唯物主义与唯心主义的界限，在实践中划清群众有宗教信仰自由权利和党员不得信仰宗教的界限。坚决执行党员不得信仰宗教、不参加宗教活动的规定，自觉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

　　(三)对强化党员意识、增强党性观念、发挥先锋模范作用方面：

　　本人工作扎实，不虚不漂浮;思想充实，不信歪理邪说;待人诚实，不搞庸俗哲学;理想信念坚定，有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

　　(四)对是否信仰宗教和参与宗教活动方面。

　　之前认识片面，总觉得国家可以人为的进行行政干预，让全社会和所有公民都不得信仰宗教和参与宗教，看来这样的认识是不符合规律的。

　　共产党人是唯物论者，不信仰宗教，为什么要制定和贯彻宗教信仰自由政策呢?就理论而言，马克思主义宗教观揭示了宗教产生、发展和消亡的客观规律，认为宗教的产生和存在具有自然根源、社会根源和认识根源，只有宗教赖以存在的外部根源全部消失后，宗教才可能消亡。而要达到这样的状态，需要相当漫长的历史过程，在此之前，正如列宁所言，以行政力量消灭宗教的企图，只能提高人们对宗教的兴趣，反而会妨碍宗教真正的消亡。可以说，宗教走向最终消亡可能比阶级、国家的消亡还要久远。基于这样的科学认识，我们党主张既不能用行政力量发展宗教，也不能用行政力量消灭宗教，而必须根据党在各个历史时期的根本任务，通过宗教信仰自由政策妥善处理宗教问题，在这一点上认识不够。

　　作为一名共产党员以及林业干部，我认为，要以\*\*\*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贯彻落实好\*\*\*总书记对做好民族宗教工作提出的一系列重大战略思想。紧紧围绕党中央关于民族宗教工作的战略部署，突出重点，持续发力，始终站在维护国家安全、政治安全、意识形态安全的高度，旗帜鲜明地把马克思主义民族观宗教观树起来、立起来，确保民族宗教工作始终沿着正确道路前进。

　　一是要牢记党员身份是第一身份，切实加强理论学习和党性修养，做到“四个自信”，做彻底的无神论者，切实把好理想信念这个“总开关”，筑牢理想信念这个“压舱石”。

　　二是要严守纪律。认真贯彻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精神，强化底线思维，增强执行力，坚决不做“两面人”，树立共产党员的良好形象。

　　三是要注重细节。无论是在工作中还是生活上，都要强化细节意识，增强政治敏锐性和敏感性，不出入寺庙教堂等宗教场所。在脱贫攻坚工作中大力宣讲党的富民惠民政策，教育引导信教群众知党恩、感党恩，跟党走。

　　总之，我认为共产党员不能把自己混同于一般群众，在思想上、政治上和行动上要自觉按照党章标准严格要求自己，不但不能信仰宗教，而且应当积极宣传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尽到一个共产党员引导群众崇尚科学文明、追求社会进步的责任，为在全社会大力营造加强民族团结，维护社会稳定，构建和谐宁夏的良好氛围做出自己的贡献。

　　深入学习\*\*\*总书记关于民族宗教工作的重要思想后，结合本人的实际，认真分析，深刻剖析了本人在民族宗教方面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并对问题及原因进行下一步的整改措施，现形成以下对照检查材料：

　　1、宗教工作的本质是群众工作。宗教具有鲜明的群体特征，应当看到，在社会主义条件下，信教群众与不信教群众在政治上、经济上的根本利益是一致的，都是我们党执政的重要基础，都是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重要力量。我们要团结信教群众，敌对势力也在争夺信教群众，试图把其变为同党和政府对抗的力量。因此，评价宗教工作成效的根本标准，就是能不能把广大信教群众团结在党和政府的周围。作为一名党员，要充分认识到我们应该团结一切可以团结的力量，信教群众尤为重要。此项工作对于我来说，是一个薄弱点。

　　2、我们要正确认识和把握宗教社会作用的两重性，最大限度发挥宗教的积极作用，最大限度抑制宗教的消极作用，因势利导、趋利避害，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在此方面，本人尚不能很好很透彻的理解党的宗教政策，对一些宗教思想、正确的民族风俗和宗教极端思想不能清楚区分，无法最大限度发挥宗教政策的积极作用。

　　3、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这是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的必然要求，也是我国宗教发展的必由之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我国宗教发展，用中华优秀文化涵养我国宗教文化。自觉抵御境外渗透，坚决遏制宗教极端思想影响。在此方面，作为党员，对一些信教群众的宣传工作做得不到位，信教群众不能正确理解现阶段我国宗教中国化得正确涵义。

　　4、提高宗教工作法治化水平。做好新形势下宗教工作，需要用法律规范政府管理宗教事务的行为，用法律调节涉及宗教的各种社会关系。注意划清宗教与非宗教的界限，并非涉及宗教的都是宗教问题，不能把宗教问题泛化。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引导信教群众正确认识和处理国法与教规的关系，增强法治观念，提高依法依规开展宗教活动的自觉性和主动性。平时忙于业务工作，对于宗教工作法治化方面的知识学习的还不够。

　　1、加强对党的民族宗教政策的学习，加强党性修养，不断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及\*\*\*总书记关于民族宗教工作的重要思想武装自己，并运用到平时的工作中。

　　2、深入群众中，积极宣传我国民族宗教工作的政策，团结信教群众，积极与之谈心，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相适应。教会信教群众识别宗教极端思想，抵御境外渗透。

　　3、牢固树立马克思主义民族宗教观，做坚定的无神论者，不参加宗教活动，正确区分宗教信仰与民族风俗，加强学习宗教工作法治化方面的知识。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